

中卫市财政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中卫市财政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中卫市财政局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心的财政政策，始终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预决算信息、财政收支、减税降费、财政惠民政策等各类政府信息，政务公开工作取得实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

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及时公开法定主动公开内容。通过中卫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52 条。持续推进预决算、财税政策等信息公开，按月公开预算执行情况等动态数据 12 条，保障公众对公共财政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全年共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24 件（含 2024 年结转 1 件），已办结 23 件，转 2026 年办理 1 件，申请事项主要涉及本市财政预决算、债务、节能环保支出等相关信息，未收到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的行政复议和提起的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加强信息审核、内容检

测。有序、及时、集中、规范发布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定期更新相关信息，动态监测已发布信息，根据市政府办公室网站检测报告和日常巡检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修正，及时删除错误、过时、失效等信息，切实保障信息发布安全。

（四）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本单位无政务新媒体平台，所有公开信息均在中卫市人民政府网站发布。加强网站栏目建设，安排专人负责网站的管理和运维，及时清理撤销长期未更新栏目，严格遵照相关规定审核，按期发布财政领域各项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

市财政信息中心指定专人负责，定期对各科室（中心）公开情况的及时性、准确性、规范性进行监督检查，强化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动态调整机制，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自觉、主动接受社会评议，2025年不存在因政府信息公开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2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3	0	0	0	0	0	2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6	0	0	0	0	0	6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0	0	0	0	0	0	1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0	1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6	0	0	0	0	0	6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3	0	0	0	0	0	2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主要有：政务公开栏目更新不够及时，业务能力有待增强等问题。下一步从以下方面着手，扎实有效推进公开工作：一是进一步优化公开内容，明确信息公开目录和标准，确保信息完整；二是严格信息质量审核，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及时发布和更新信息；三是增强工作本领，加强对全体干部职工培训，提高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的重要性认识，形成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合力，努力提升财政领域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 2025 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均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中卫市财政局办公室联系（地址：中卫市沙坡头区鸣沙路 53 号；电话：0955-7067879）。